

证券代码：300649

证券简称：杭州园林

公告编号：2017-038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17年10月31日10:00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韦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韦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组织结构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目前的经营和战略发展需要，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对组织结构做出调整，本次组织结构的调整以提升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水平为着眼点，继续巩固和深化公司在设计业务的优势地位，积极谋求在生态环境保护产业链的业务延伸，加快公司业务转型升级，构建公司可持续发展强有力的支撑体系，为公司后续在生态环境保护行业推进及实现向更多行业领域的拓展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调整后的组织结构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调整组织结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总经理吕明华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对拟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审核，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会审核了葛荣先生、李永红女士的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任职情况等有关资料，认为葛荣先生、李永红女士在公司任职多年，熟识公司业务及经营状况，工作勤恳认真，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专业知识以及决策、协调和执行能力。

根据审核结果，董事会同意聘任葛荣先生、李永红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31 日